

2024 年度
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
协调服务中心
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基本情况	2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4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5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五部分 附件	错误！未定义书签。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 （一）协助做好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日常工作。
- （二）承担编制全区森林火灾处置预案具体工作和协助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按要求组织实施。
- （三）协助指导森林火灾处置的组织工作，协助做好统筹救援力量的建设，协助做好组织、协调、指导相关部门开展森林防灭火工作。
- （四）协助做好森林和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并按规定要求做好发布森林火险、火灾信息等相关工作。
- （五）根据指挥部要求具体承担森林火灾镇(街)际联防相关工作，指导全区专业、半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建设。
- （六）协助做好林区受灾群众的生活求助工作。
- （七）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1 个内设机构，其中：列入 2024 年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4 年，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单位主要任务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预防为主、积极消灭、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森林防灭火工作方针。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协调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成员单位到实地督导镇街落实重大节日（如春节、清明节、中秋节）、重要会议（如全国和省党代会、人大及政协两会）和重要时段（高森林火险预警期间）巡山护林、森林防火宣传、森林火灾隐患管控和森林消防队伍待命等森林防火预防措施。

（二）重点督促打通村干部（林场职工）和镇村两级护林员巡山护林“最后一公里”的问题。

（三）对于一般森林火灾，组织镇街森防指开展森林火灾发生原因、肇事者、受害森林面积和蓄积、人员伤亡、其他经济损失等火灾调查评估，向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提出调查报告；对于较大及以上森林火灾，协调区应急、自然资源、公安等部门协助镇街对森林火灾进行调查评估，向区森林防灭火指挥部提交调查报告。

（四）建立常态化机制，在重要时段（高森林火险预警期间和春节、清明节、中秋节等重大节日），继续安排区专业森林消防大队适当靠前驻

防。（五）在非森林防灭火紧要期，组织区应急救援大队教员到19个有森林防灭火任务的镇街半专业队伍驻地开展扑火常识及安全培训、实地指导扑火演练等方式提升镇街指挥员和半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应急处置森林火灾能力。

（六）加强部门与部门、部门与镇街之间协调联动，形成工作合力，确保各项预防措施落实到位；火灾扑救做到分级处置，科学“灭”火，杜绝隔夜火，真正实现“力争不着火，确保不死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2.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6
		九、卫生健康支出	6.5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85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2.25	本年支出合计	92.2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总计	92.25	总计	92.2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13.66	1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13.66	1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7.03	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6.63	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6.51	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6.51	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3.87	3.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5.23	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5.23	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5.23	5.23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85	6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6.85	66.85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50		事业运行	66.85	66.8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08			92.25	92.25	0.00	0.00	0.00	0.00
208			13.66	13.66	0.00	0.00	0.00	0.00
20805			13.66	13.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7.03	7.0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6.63	6.63	0.00	0.00	0.00	0.00
210			6.51	6.51	0.00	0.00	0.00	0.00
21011			6.51	6.51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3.87	3.8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2.64	2.64	0.00	0.00	0.00	0.00
221			5.23	5.23	0.00	0.00	0.00	0.00
22102			5.23	5.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5.23	5.23	0.00	0.00	0.00	0.00
224			66.85	66.85	0.00	0.00	0.00	0.00
22401			66.85	66.85	0.00	0.00	0.00	0.00
2240150			66.85	66.85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92.25	92.2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2.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6	13.66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6.51	6.51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23	5.23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85	66.85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2.25	本年支出合计	92.25	92.2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92.25	总计	92.25	92.2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92.25	92.2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6	13.6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66	13.6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3	7.0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3	6.6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1	6.51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1	6.51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7	3.8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4	2.6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3	5.2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3	5.2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3	5.23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85	66.85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6.85	66.85	0.00
2240150	事业运行	66.85	66.8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9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8.53	30201	办公费	1.4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20.0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96	30205	水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3	30206	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4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2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9	30211	差旅费	0.06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3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3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53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9.86	公用经费合计					2.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0.00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3. 公务接待费	6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龙岩市新罗区森林防灭火协调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计 92.25 万元，支出总计 92.2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0.54 万元，各下降 0.59%。主要是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 92.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54 万元，下降 0.5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2.2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92.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54 万元，下降 0.5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92.2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89.86 万元，公用支出 2.39 万元。
2. 项目支出 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92.25 万元，支出总计 92.2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0.54 万元，下降 0.59%，主要是：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2.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54 万元，下降 0.59%，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8 万元，下降 2.50%。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其工资、奖金变动造成该科目减少。

(二)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9 万元，增长 45.9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增加。

(三)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1 万元，下降 2.76%。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其工资、奖金变动造成该科目减少。

(四)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6 万元，下降 2.22%。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其工资、奖金变动造成该科目减少。

(五)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18 万元，下降 3.33%。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其工资、奖金变动造成该科目减少。

(六) 2240150 事业运行 66.8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0 万元，下降 3.05%。主要原因是人员及其工资、奖金变动造成该科目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2.2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9.8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减少 1.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安排“三公”经费收入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单位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与全年预算数持平，较上年减少 1.00 万元，下降 100.00%。累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无单位自评项目，无需公开空表。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

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